

证券代码：600930

证券简称：华电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3

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 司债券（第四期）发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发行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，分为两个品种，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3 年，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新定价周期，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，公司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（即延长 3 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；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5 年，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新定价周期，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，公司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（即延长 5 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。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，回拨比例不受限制，公司和主承销商可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，在总发行金额内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。

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完成了本期债券的发行，选择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25 华新 Y3，代码：243665.SH），实际发行规模 30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2.12%。

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，网址为 <https://www.sse.com.cn/>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29 日